

## ■ 渔情简讯

## 2024年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建设项目试点名单公布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赵炜

近日,农业农村部公布2024年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建设项目试点名单。浙江省温州市龙港市渔港经济区、舟山市定海区渔港经济区,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渔港经济区,山东省威海市荣成市渔港经济区,广东省珠海市渔港经济区、阳江市海陵岛-阳西渔港经济区,海南省临高县渔港经济区、陵水县渔港经济区,被列入试点名单。

## 浙江舟山市集中拆解162艘涉渔“三无”船舶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王春植 见习记者 王婉晴

近日,浙江省舟山市海洋渔业系统在普陀、定海和嵊泗三地同步组织开展涉渔“三无”船舶集中拆解活动。海事、海警、公安、乡镇等部门参加,对全市162艘“三无”船进行统一拆解。

所谓“三无”船舶,是指无船名船号、无船舶证书、无船籍港的船舶。“三无”船舶的存在,严重威胁海上交通安全,渔业生产秩序和海洋生态环境,影响了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这些船舶往往缺乏必要的安全设备和规范的管理,极易引发各类海上安全事故,给人民群众的生

据了解,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渔港建设的决策部署,2023年以来,农业农村部联合财政部组织开展相关建设试点。试点按照地方为主、中央奖补的原则,重点围绕智慧渔港、平安渔港、绿色渔港、产业渔港开展建设,拓展完善区域功能,推动形成以沿海中心渔港为基础,海陆岛统筹、港产城融合、渔工贸一体化的渔港经济区,促进渔业高质量发展、渔区宜居宜业、渔民富裕富足。

命财产安全带来了重大隐患。

为加强对“三无”船舶的整治行动,舟山市在渔政、公安、海事、海警等部门和乡镇(街道)的密切配合下,采取了海陆联动、区域联动、部门联动、信息联动等一系列有力措施,至今已查获涉渔“三无”船舶260艘。

据介绍,在接下来的“三无”船舶整治工作中,舟山市海洋渔业系统将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宣传教育,引导广大渔民群众充分认识“三无”船舶的危害,自觉遵守法律法规,积极支持和配合整治工作。同时,加大执法力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三无”船舶进行查处和打击。

## 海上巡查特许船只 码头点验休渔名册

## ——农业农村部部署海洋伏季休渔联合交叉执法行动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冯建伟

为加强海洋伏季休渔执法检查,切实维护好伏季休渔秩序,近日,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开展2024年海洋伏季休渔联合交叉执法行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在沿海各省份开展2024年海洋伏季休渔联合交叉执法行动(以下简称“交叉执法行动”),并同步开展基层渔政执法工作调研。

本次交叉执法行动由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以下简称“部渔业渔政局”)统一组织,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渔政保障中心”)负责协调指

导,沿海各省份渔业渔政主管部门具体实施。部渔业渔政局设立交叉执法行动协调组,办公室设在部渔业渔政局渔政处。渔政保障中心将综合渔船船位监测、海洋伏季休渔秩序评估、群众举报线索等情况,统筹确定各省份执法区域。

《通知》明确本次交叉执法行动共包括四大主要任务:一是组织暗查暗访,工作组择机开展暗查暗访工作,深挖细查违法线索,了解休渔期是否存在非法捕捞、销售非法渔获物等情况;二是重点海域巡查,通过渔船船位监测,强化重点线索摸排和数据信息共享,研判渔船作业分布情况,将专项(特许)捕捞渔船、跨海区渔船、钓具渔

船、休闲渔船、监测调查船、养殖船(含采捕自繁自养贝类船只)等作为执法检查重点对象,对执法行动中发现的违法违规渔船,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三是渔港码头检查,根据伏休渔船名册,对相应休渔船进行抽查和点验,在重点渔港码头抽查的渔船数不低于应休渔船总数的20%。对检查中发现的异地休渔渔船,要进一步核查船籍港和靠泊港共管机制和监管责任落实情况。对未经批准擅自离港的应休渔船,未按规定标注船名船籍港和悬挂名牌的渔船、“三无”船筏等,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置;四是基层执法调研,采用召开座谈会、查阅执法案卷、检查工作台账等方式,围绕基

层渔政执法机构在队伍建设、驻港监管、规范执法、部门协作、行刑衔接、条件保障等方面情况,开展现场调研。

《通知》要求,各省级渔业渔政主管部门和渔政执法机构要高度重视交叉执法行动,安排具有丰富经验和技能、相对熟悉执法区域情况的驾驶人员参与执法,确保行动顺利开展。各工作组要切实增强安全保密意识,强化风险防范,行动期间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同时,各工作组和沿海省份要加强交叉全过程的监督和宣传,为海洋伏季休渔执法监管营造氛围。

## 2024年黄河禁渔秩序评估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冯建伟

日前,记者从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渔政保障中心”)获悉,由渔政保障中心组织实施的2024年黄河禁渔秩序评估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

黄河保护法》,提升黄河禁渔执法检查实效,进一步加强黄河禁渔秩序评估工作,渔政保障中心在去年的评估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覆盖面,织密评估网,将评估站点从去年的18个增加到今年的28个。渔政保障中心在评估工作开展前召开部署会,专题部署秩序评估工作,并对评估工作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

截至目前,评估工作组已巡查禁渔河段近1500公里,走访渔民群众100多人,查访水产市场和渔具店40多家、餐馆100多家,记录各类禁渔宣传告示牌、横幅、海报等245个(条、张),观察并举报违法捕捞行为70余起。评估发现,今年黄河禁渔秩序总体平稳,禁渔宣传深入人心,河湖水库中违法捕捞行为较少,沿岸

餐馆售卖黄河野生鱼情况明显减少。地方渔政、公安部门接到违法案件举报后反应较快,并能及时向举报人反馈案件核查情况。

下一步,渔政保障中心将继续深入开展黄河禁渔秩序评估工作,切实掌握沿黄各地禁渔情况,积极维护黄河禁渔秩序稳定。

## 热点关注

## 统筹资源保护开发 提升渔业发展质量

## ——专访西藏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李鹏

水生生物资源是水生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保护和合理利用水生生物资源,对于促进渔业高质量发展、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保障粮食安全具有重要的意义。长期以来,西藏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高原水域生物资源保护工作,积极致力于加快水生生物资源环境修复、加强种质资源保护、规范水生生物放生等工作。西藏渔业发展现状如何?未来发展有哪些优势?水生生物资源保护的情况如何?近日,记者就有关问题专访了西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相关负责人。

问:西藏水资源丰富,有哪些独特的鱼类资源和品种?

答:西藏自治区水资源极其丰富,素有“亚洲水塔”之称。据不完全统计,流域面积大于2000平方公里的河流有100条以上,大小湖泊数以千计,年均径流量为4482亿立方米。丰富的水资源孕育了独特的高原水生生态系统和高原鱼类。据《西藏鱼类及其资源》记载,西藏共有本土鱼类71种,包括63个种和8个亚种,分属3目5科4亚科22个属,主要由裂腹鱼类、鲷科鱼类和鲈科鱼类组成,约占整个青藏高原鱼类总数的40%以上,分布于雅鲁藏布江、金沙江、澜沧江、怒江等水系。2021年2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发布《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公告2021年第3号)将分布在我区的黑斑原鲃、尖裸鲤、拉萨裂腹鱼、巨须裂腹鱼、重口裂腹鱼、平鳍刺吻鱼等6种鱼类列入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黑斑原鲃被列入2021年十大异种质资源;2024年1月,农业农村部第749号公告将拉萨裸裂尻鱼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经济水生动植物资源名录》。

在具体实践中,11省市是如何协作的呢?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近日解答了记者的提问。该负责人表示,执法共管协作机制明确了加强伏休管控、联动协作、信息互通、联合联动4个方面内容。伏休管控中,各省要落实好船籍港伏休制度。在伏休开始前,对确需跨省异地休渔的渔船进行核统计,按要求办理异地休渔相关手续,明确监管责任,船舶相关证书上交至休渔地渔政执法机构,执行实际作业类型最长伏季休渔制度。伏休开始后,要对在本辖区停泊的休渔渔船情况进行检查核实,

问:为保护西藏渔业资源都做了哪些重点工作?

答:一是规范放生行为。西藏民间自古有放生风俗传统,规范水生生物放生,对高原水域生物资源保护、加快水生生物资源环境修复、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具有重要作用。在规范水生生物放生方面,西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联合相关部门先后印发了《西藏自治区规范水生生物放生行为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和民间放生活动的通告》《西藏自治区科学规范水生生物放生活动管理办法(暂行)》等,从放生时间、区域、方式、监管保障、法律责任等方面提出规范水生生物放生的要求,突出正面宣传引导,为西藏群众、社会团体等组织与个人提供了科学放生的参照依据,强化水生生物资源养护、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西藏水域生态建设和渔业高质量发展。同时,还印制了《西藏鱼类“科学放生”手册》《雅鲁藏布江鱼类手册》《尼玛回家记》等宣传资料10万余册,引导群众科学规范放生,逐步提高全社会和广大民众养护水生生物资源的意识。

二是加强增殖放流。西藏特有鱼类增殖放流是养护青藏高原水域生态的重要途径,是建设我国西南边陲生物安全屏障的重要内容,是优化涵养“亚洲水塔”水生群落结构的重要方式,同时也是衔接各民族民族团结友谊桥梁的重要体现。2009年以来,我们组织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科研单位、水电开发企业等累计增殖放流尖裸鲤、拉萨裂腹鱼、巨须裂腹鱼、重口裂腹鱼、异齿裂腹鱼、拉萨裸裂尻鱼等本地鱼类5400余万尾,累计投入资金6200余万元。今年西藏计划在雅鲁藏布江、金沙江、怒江、澜沧江及拉萨河、尼洋河等流域增殖放流西藏本土鱼苗700余万尾,其中濒危珍稀鱼类尖裸鲤、巨须裂

腹鱼、拉萨裂腹鱼等占比30%以上。

三是加大科技攻关。西藏自治区农牧科学院水产科学研究所自2016年成立以来,致力于开展雅鲁藏布江三大类群主要鱼类的养护工作。经过多年科技攻关,人工培育黑斑原鲃一代苗种最长达5龄,保存各龄苗种1万余尾,为突破其全人工繁殖技术奠定了坚实基础;建立了巨须裂腹鱼、尖裸鲤、拉萨裂腹鱼、异齿裂腹鱼和双须叶须鱼等特有鱼类人工繁育技术标准体系;首次突破了雅鲁藏布江下游唇裂腹鱼、雅江墨头鱼和浅棕条鲃等3种代表性鱼类的人工繁育技术;拉萨裸裂尻鱼全人工繁育技术取得重大进展;推进亚洲蛙新种质创制,首次在高原环境下研发亚洲蛙三倍体制种技术。为西藏渔业资源保护和开发奠定坚实基础。

此外,还破解了以黑斑原鲃为代表的10余种高原特有鱼类基因组遗传信息,为高原鱼类极端环境适应性研究及渔业资源养护提供理论依据和科学指导。在资源监测方面,首次获得了雅鲁藏布江流域8种代表性鱼类的线粒体基因组数据,阐明了不同种类鱼类的进化分类地位;分离出位于线粒体基因组中苏氨酸和脯氨酸之间的特异性插入片段,解决了3属鱼类鉴定难题;成功构建裂腹鱼类DNA条形码数据库,弥补了传统形态学检测方法的不足,解决了雅鲁藏布江流域裂腹鱼分类鉴定技术难题。

问:西藏渔业发展现状如何?未来发展有哪些优势?

答:西藏渔业资源丰富、体量大,但产业化发展薄弱。目前,全区仅有20余家水产养殖生产单位,包括科研基地、增殖放流站、小微企业、养殖合作社、个体养殖户等。近些年,全区水产养殖面积不足60亩,养殖年产量不足150吨,养殖品种主要

有亚洲鲑鱼、三倍体虹鳟、杂交鲟等。

西藏渔业虽然当前发展缓慢,但未来发展却有自己独特的优势。一是资源独特,本土鱼和特有鱼品种众多;二是生态良好,作为最后一方净土,生态环境好,无污染;三是开发潜力巨大,水资源和水生生物丰富,西藏人均水产品年占有量不足2公斤,不到全国平均水平的5%。西藏发展渔业资源条件充分、市场空间充足;四是拉萨裸裂尻鱼等部分鱼类人工养殖取得突破,为下一步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奠定了基础。

问:下一步将如何实现西藏渔业高质量发展?

答:对于西藏渔业发展,我们将统筹兼顾水生生态保护和科学开发利用,逐步提升渔业高质量发展水平。一是以保护为前提。西藏资源环境刚性约束突出,发展渔业要坚持资源集约节约和生产绿色循环。今后的保护重点将向科学保护转变,推动定点繁育、定点购苗、定点放生,规范各类放生活动,促进资源养护与传承、休闲旅游的融合发展,不断加强西藏水生生物资源养护的正面宣传。二是以发展为要务。西藏蕴含丰富的水资源和生物资源,近年来年轻一代和城镇居民对水产品的接受程度已有较大提高,同时随着旅游业的蓬勃发展,水产品消费显著增加。我们要牢固树立大食物观,稳步推进《西藏渔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科学发展冷水鱼产业,优化亚洲鲑、鲟鱼等鱼苗种繁育和养殖技术,支持探索利用其他具有经济价值的本土渔业资源;推动形成苗种繁育、水产生产、产品加工、市场推广的特色水产养殖产业。三是以科技为支撑。聚焦水产种业、养殖模式等领域的突出短板,推进自主创新 and 协同攻关,促进适用品种、智能装备等方面技术研发与集成配套。



今年伏休以来,江苏省启东市加大对“三无船舶”打击力度,累计出动405人次,打击浮子筏113艘、非法捕捞快艇7艘,切实维护了海洋渔业安全生产秩序。图为启东市吕四港镇的渔船拆解现场,一艘从当地十里海湾查获的非法捕捞船正在被现场拆解。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王春植 摄

## 湖北汉川市 光伏+小龙虾促进行业增产增效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乐明凯

7月10日,华中农业大学组织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湖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孝感市农业农村局、汉川市农业农村局等单位有关专家,对“光伏+小龙虾池塘耦合高效养殖技术”成果进行鉴定评审,邀请相关光伏企业、水产技术员到汉川市湖北国营华丰农场光伏渔业示范基地进行现场观摩。

根据小龙虾生物学特性、光伏组件布设、池塘改造等条件,华中农大和国能集团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武汉授渔水产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攻关,创建了该技术成果。

华中农业大学水产学院教授顾泽茂介绍,该成果构建了光伏渔业组件搭建方式,相较于传统光伏模式总遮阳面积降低8%~15%,夏季水温下降了

2℃~3℃,适宜小龙虾生长;创建了池塘工程改造技术,通过清淤、筑埂,辅以进排水、增氧设备等操作,有利于小龙虾生长;创新了光伏板下水草栽种与养护技术,水草栽种于两行光伏板桩基之间,栽种方向与光伏组件布设方位一致,有利于伊乐藻等水草保持健康状态;建立了一整套“光伏+小龙虾”耦合养殖技术,使小龙虾成活率达85%以上,6钱以上大规格虾占比超70%,产量达200斤/亩,产值达4500元/亩,实现高效养殖。

专家组认为,该技术成果得到成功应用,将光伏和渔业有效结合,解决了传统光伏渔业模式“重电轻渔”而导致的鱼类效益不高等问题,提高了农户发展光伏渔业的积极性,做到清洁能源与清洁生产,具有显著的社会生态经济效益。

## “红色引擎”引领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河南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牢固树立“抓党建促发展”的工作理念,大力实施“红色引擎”工程,开展三个专项行动,推动组织覆盖、队伍建设、服务保障等全面提升。

实施“固本”行动,筑牢组织基础。推进“1+3+N”模式,建立区非公所有制企业党委牵头抓总、3个专业园区党工委(党总支)分工负责、各企业党支部具体落实的园区党建工作体系,通过“联合建”“挂靠建”等方式,对党员不足3名的企业进行“兜底”覆盖;推行项目落地同时党建工作落地。目前,全区非公企业党组织应建尽建率和工作覆盖率均达到100%。

实施“强筋”行动,建强骨干队伍。举办非公企业党组织书记培训班,每季度召开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座

谈会。从机关党员干部中选拔32名政治素质过硬、群众工作能力强的同志担任非公企业党建指导员。把生产经营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生产经营骨干,把优秀党员骨干培养成企业管理人员。目前,协鑫、倍佳科技、石力金刚石等企业中层以上党员占比100%。

实施“示范”行动,带动整体提升。高质量建成一批非公党建示范阵地,精心打造可口可乐、卫龙等20余家非公企业党建示范点。开展“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岗”等活动,设立“园区党建质量奖”,引导企业积极创建品牌,培育了卫龙“红色卫龙·中国味道”、利通“红色工匠”、协鑫“红色基因引领绿色发展”、可口可乐“红动可乐”等20多个非公企业党建品牌。 李亚鹏

□□ 农民日报·中国农网记者 王春植

为进一步加强渔船规范管理,强化省际执法协作,加大对跨省渔船的执法监管力度,及时有效协调处置海上突发事件,京津冀鲁苏沪浙闽粤桂琼等沿海省份建立了执法共管协作机制(下称“执法共管协作机制”)。

在具体实践中,11省市是如何协作的呢?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近日解答了记者的提问。该负责人表示,执法共管协作机制明确了加强伏休管控、联动协作、信息互通、联合联动4个方面内容。伏休管控中,各省要落实好船籍港伏休制度。在伏休开始前,对确需跨省异地休渔的渔船进行核统计,按要求办理异地休渔相关手续,明确监管责任,船舶相关证书上交至休渔地渔政执法机构,执行实际作业类型最长伏季休渔制度。伏休开始后,要对在本辖区停泊的休渔渔船情况进行检查核实,

发现有跨省渔船未办理异地休渔手续停泊的,应先依法进行调查,并及时通报给船籍港所在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对于本省籍渔船未办理异地休渔手续,擅自跨省异地休渔的,应及时通报给停泊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同时责令船东限期返回船籍港休渔,收到通报的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对通报的情况进行核查后,需向对方反馈核实情况。

伏休期间,各省要加强日常巡查,通过“定人联船”、渔船定位等手段,不定期地进行抽查核实,密切关注所辖渔船的动态,原则上异地休渔渔船不得移位。严防渔船利用异地休渔和维修保养之机违规出海作业。

联动协作方面,在防台期间,各省要密切关注所辖渔船动态,加强省际沟通联系和信息交流,及时将渔船信息及分布等情况通报给相关省份,确保渔船渔民生命财产安全。伏休期间,跨省异地休渔渔船较多的省份可派工作组到所辖渔船停泊较集中的地

区进行驻点监管,并将相关信息通报给驻点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

若各省接到省外渔船在本省海域发生安全事故情况报告,应立即组织力量派遣执法船艇赴事故海域进行救援,并及时与船籍港所在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取得联系;接到本省籍渔船在外省海域发生安全事故的情况报告后,也应及时向事发海域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告知事故渔船的相关信息。

针对违规渔船信息核查,异地渔船动态等信息,省际间要着重加强信息互通。每年1月份,各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应向相关省级渔政执法机构通报上年度本省所辖渔政执法机构查获省外渔船违规情况。在查办省外渔船违法违规案件时,应由查获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发函至船籍港所在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进行违规渔船信息核查,收到函件的省级渔政执法机构要认真核实违规渔船的相关信息内容,并按要求及时反馈情况。

案件查处时,各省级间要加强联合联动。遇到重大疑难渔业违法案件时,应在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和渔政保障中心统一协调下,抽调相关省份执法人员组成专案组开展案件联合查办。在管辖海域执法检查中,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渔船逃逸至他省辖区的,可继续追击并及时通报商请相关省份协助拦截处置,相关工作应予以协助支持;对发现本省籍渔船在他省辖区涉嫌违法违规的,由船籍港所在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将相关情况通报给发生地省级渔政执法机构请求协查。同时,各省根据违法违规分布情况和活动规律,可联合相关省级渔政执法机构开展海上联合执法行动,共同打击海上违法违规行为。

此外,执法共管协作机制要求建立工作会商和联席会议制度,会商可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进行,各地可根据工作需要和渔船违规等情况,定向开展互访,交流执法工作情况。